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局

关于宣布渝北科委〔2017〕81号规范性文件

失效的通知

渝北科局〔2021〕57号

各镇人民政府，区级各部门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区属国有公司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）、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通知》有关规定，对《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修订〈渝北区众创空间认定及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渝北科委〔2017〕81号）规范性文件宣布失效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不再实施。

 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局

 2021年7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